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22年11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

2、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22年11月24日在杭州市拱墅区文晖路303号浙江交通集团大厦1018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会议监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5人，监事崔俊昌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

4、本次监事会由陈哲先生主持。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工作需要，会议选举陈哲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至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简历详见附件）。

该议案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1月25日

附件：

简历

陈哲，男，汉族，1973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浙江浙商金控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副董事长；现任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综合监督部）部长。

截至本次监事会会议召开之日，陈哲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简历所披露的信息外，与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